

潍坊市关于山东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第四批)

(上接10版)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37	D3WFF20240725037	来电	诸城市相州镇学究村,村口东北角的湾塘内填满生活垃圾,雨后内水变浑浊,存在异味。	潍坊市诸城市	固废	7月26日,诸城市政府组织相州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湾塘”位于相州镇曹家泊社区学究网格东,生产路北100米处路西。此处湾塘地势相对较低,因近期连续降雨,塘内有积水,存在村民倾倒的生活垃圾,有异味。		属实	7月26日,相州镇政府组织人员、机械对坑塘内积水外抽,已抽干,垃圾已清运。在湾塘水流入口做适当遮挡,防止生活垃圾顺水流进入湾塘。在湾塘处设立警示标志,禁止群众倾倒垃圾。	相州镇政府完成生活垃圾、积水清运处理,保持湾塘干净整洁。	已办结	无
38	D3WFF20240725038	来电	寿光市侯镇工业园鑫鑫化工,有环保设施但不使用,生产、生活污水处理随意排放;两年前曾在办公楼后方掩埋生活垃圾,不清楚目前是否清理;怀疑在中控室前掩埋油漆垃圾。	潍坊市寿光市	固废	7月26日,寿光市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侯镇政府对群众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寿光鑫鑫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寿光侯镇工业园绿化路西首,建有100万吨/年油漆助剂加工项目(一期),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配套建设低氮燃烧、冷凝、脱硝、活性炭吸附、光氧催化、碱喷淋等废气处理设施,项目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厂内污水站、中水回用装置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2.该企业污水处理站采用生化处理工艺,中水回用装置采用单效蒸发脱盐工艺。含油污水、酸性水、装置外排水、蒸汽发生器排水、循环冷却水、除盐水处理站排污水等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进入中水回用装置,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现场检查时无生产废水、少量生活污水暂存于污水站,未发现废水不经处理随意排放行为。该公司因市场原因2021年、2022年、2023年生产时间均不足4个月,2023年12月初至今一直处于停产状态。查阅生产运行台账记录,生产时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3.该企业于2017年开工建设,于2019年上半年建设完成,建设期间施工单位在办公楼北侧空地临时存放生活垃圾,该问题已于2019年整改完成。该公司于2019年5月5日与寿光市兴茂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垃圾清运合同,生活垃圾定期清运。 4.该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对中控室南侧进行绿化,因地块为盐碱地,为保证植物成活率,2018年4月21日委托安徽华东化工医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单位)出具厂区绿化防渗、防碱设计方案:在地下500毫米处铺厚浆型沥青改性防水涂料50毫米,后换填种植土。7月26日,调查人员查阅了该企业防渗施工联络单、基础施工蓝图(基础防腐)、采购发票、厚浆型沥青改性防水涂料合格证等资料,并对中控室南侧绿化带地块进行现场挖掘,未发现掩埋油漆垃圾行为,全部为厚浆型沥青改性防水涂料。		部分属实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侯镇政府将继续落实环境监管责任,采取随机抽查、帮扶检查、在线监控等方式对该企业开展检查,督促企业落实治污主体责任,不断提升治污能力和水平,确保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到位。	加强对企业环境监管,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39	D3WFF20240725039	来电	昌邑市龙池镇工业园区内潍坊联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今年四月擅自改变工艺,未直接进行固废转移,涉嫌违规转移;污泥堆积导致工厂附近存在异味。	潍坊市昌邑市	固废	7月26日,昌邑市政府组织龙池镇政府、昌邑市住建局、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潍坊联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昌邑市龙池镇龙池工业园友谊路西500米,建有潍坊市污水厂污泥无害化处置项目,环保手续齐全,采用“板框压滤脱水+好氧发酵+资源化利用”工艺,最终物料作为土壤利用基质添加剂(即产品)进行土壤改良综合利用。 1.关于反映“从今年四月擅自改变工艺,未对污泥进行除臭除菌直接进行转移,涉嫌违规进行固废转移”的问题,潍坊联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自投运以来,将污泥无害化处理后作为土壤基质添加剂对盐碱地进行改良,截至2023年初,可用做土壤改良的地块已使用完毕,导致其后污泥无合理去处在厂内暂存。为此于2023年9月起分别与5家污泥处置单位签订处置合同,将污泥脱液后按规定进行了委托转移处置,此处置方式无需再进行发酵处理,该公司于2024年5月向市住建局及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报备,停止发酵车间运行。 2.关于反映“污泥堆积导致工厂附近存在异味”问题,前期该公司因无害化处理后的污泥无法及时外运处置,在厂内暂存,密闭料仓堆满后临时堆放在了该公司厂区北侧的空地上,造成了异味污染问题。对此该公司采取了相应的应急处置措施,截至2024年7月7日,该公司厂区露天堆放的污泥已全部转移处置完毕,污泥堆积导致的异味问题已解决。		部分属实	昌邑市住建局要求该公司确定新工艺技改路线并实施技改,在未完成新工艺技改前,进行委托转移处置,同时加强对污泥处置情况的督导检查,确保污泥合法合规处置。	确定新的污泥处置工艺并实施技改,确保污水处理厂污泥合规有序处置。	未办结	无
40	D3WFF20240725040	来电	高密市密水街道南鞋社区,村南贝宁鞋业,排气异味噪音大,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	潍坊市高密市	大气	7月26日,高密市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密水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是高密市贝宁鞋业有限公司,建有制鞋生产线一条,环保手续齐全,主要生产工艺为:鞋面裁断-鞋条制作-拉邦-粘底-贴鞋条-加热-包装。产生废气的主要生产工序为粘底,配套安装了活性炭吸附箱和UV光氧两级废气防治设施。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现场无异味。7月25日,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委托潍坊方正理化检测有限公司对贝宁鞋业进行废气和噪声检测,检测结果均达标。		属实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加强督导,帮扶企业提升环境管理水平,进一步减轻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加强监督管理和指导帮扶,确保企业废气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41	D3WFF20240725041	来电	临朐县东城街道华建工业园区内新建科技直生产密封胶,异味严重。	潍坊市临朐县	大气	7月26日,临朐县政府组织东城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实为思高(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年产20000吨硅酮密封胶项目于2022年12月16日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临环审表字〔2022〕76号),2024年6月21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23年11月22日通过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370724MAD2X3TR6G001W)。该公司涉气工序为投料、抽真空工序,配套建设布袋除尘+二级活性炭废气治理设施,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常生产,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但生产车间内因废气无组织逸散存在轻微异味。		部分属实	东城街办责令该企业加强生产过程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发生。7月27日,东城街办委托山东新航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对该企业厂界废气进行检测,经检测,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3中厂界限值。	1.责令企业加强生产过程管理,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发生。 2.加强企业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已办结	无
42	D3WFF20240725042	来电	昌邑市柳疃镇,租的道成纺织厂厂房,用未生产,无环评手续,晚上偷排,存在异味。	潍坊市昌邑市	大气	7月26日,昌邑市政府组织柳疃镇政府、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是昌邑市柳疃镇元友纺织厂,该厂租赁昌邑市道成纺织有限公司两座车间从事布头漂洗加工生产,未办理立项、环评等相关手续。现场检查时未生产,但未在前期生产时,存在偷排废气产生,废水通过城镇管网排入潍坊信环水务有限公司柳疃污水厂,未配套建设相应的废气处理设施,存在无组织排放异味污染问题。		属实	柳疃镇政府对昌邑市柳疃镇元友纺织厂漂洗布头项目进行取缔。目前已完成断水,正在进行设备拆除及场地清理,计划于8月5日前完成。	对昌邑市柳疃镇元友纺织厂漂洗布头项目采取“两断三清”措施进行取缔。	阶段性办结	无
43	D3WFF20240725043	来电	潍城区南关街道潍桥洞,今年桥洞上方施工,地全天不定期排放臭气,存在异味,影响居民的正常通行,多次反映未解决。	潍坊市潍城区	水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WFF20240724017、D3WFF20240725034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 7月25日,潍城区政府组织南关街办、区综合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铁路桥桥洞,位于潍城春天居民小区西侧,小区外部原有雨水管网排水不畅,且无法疏通,因雨季降水多,污水外溢后流向低洼处的铁路涵洞,加之天气炎热,产生一定异味。		属实	南关街办负责对小区内内部污水进行抽吸,对现有路面积存污水进行冲刷作业。6月16日潍城区政府已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决定重新铺设管道。南关街办、区综合执法局已对施工现场进行勘察,制定出施工方案,已于7月26日进场施工,预计8月26日完成。	立行立改,充分沟通。	阶段性办结	无
44	D3WFF20240725044	来电	高新区新城街道大院烤摊,天天营业,油烟直排,有异味、噪声扰民。	潍坊市高新区	大气	7月26日,高新区管委会组织区综合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大观一期北门位于东方路东400米楼前街南侧,大观小区人口众多,经常有流动摊点在该位置进行经营活动,近期有两个炸串和卷饼流动餐车在夜间22点后在此经营至凌晨,期间会产生油烟异味和噪声扰民。		属实	区综合执法局中队加强夜班力量,采取不间断巡查及重点时段蹲守的方式,发现摊点立即劝离。沿街商户的流动餐车,区执法中队已联合社区物业,告知店主,限期撤离。	立行立改,加强巡查。	已办结	无
45	D3WFF20240725045	来电	安丘市双丰大道与里文化路交叉口东两公里左右,每天晚上下班,有类似化工厂的刺鼻、恶臭之味,八点到了十二点之间浓郁。	潍坊市安丘市	大气	7月26日,安丘市政府组织金冢子镇政府、兴安街道办事处、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安丘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问题位于金冢子镇与兴安街道相邻处,经排查,周边无化工企业。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安丘分局执法人员于7月26日白天和夜间,对周边区域开展巡查检查,并使用手持FID检测仪开展监测,未发现异常。 2.为解决金冢子镇、石堆镇企业排水问题,2022年7月,市政配套新建建设G206污水泵站,2023年6月,原金临路污水泵站停用。投诉人反映的“异味”问题应主要是原金临路污水泵站停用后,此处设有一处压力管道出水管井,因管井封闭不严,原管道积存底泥清理不彻底,高温天气下产生较大异味,造成异味扰民问题。		属实	已完成对压力管道积存底泥的清理,并对水管密封封堵,现场无异味。	完成清理管道底泥,密闭出水管井,避免异味扰民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46	D3WFF20240725046	来电	诸城市舜王街道舜天义昌印染厂,平时异味严重,存在重金属之类的刺鼻气味;下雨天偷排工业废水,导致路面水与废水混合,路面水呈现黑色,存在异味,多次反映,问题未解决。	潍坊市诸城市	大气	7月26日,诸城市政府组织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诸城市义昌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位于经济开发区和平北街北段东侧,法定代表人赵某涛,该公司2005年取得技改搬迁项目批复(潍环审字〔2005〕30号),2007年6月投产,2009年验收(潍环验〔2009〕35号文件),排污许可证编号:91370782735772810001P。 该项目主要进行棉纺织面料的印染精加工,产品规模为4000万米/年,主要原材料为坯布,生产工艺为:坯布预处理-染色(印花)-定型-检验包装-成品。公司现有日处理4000吨印染废水的污水处理站,采用物化+生化+臭氧高级氧化的污水处理工艺,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出水口安装有废水在线监测设备,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公司现有排气筒4根,分别为锅炉烟气排放口DA001,定型废气排放口DA002,烧毛废气排放口DA003,污水处理废气排放口DA004。锅炉配套废气处理设施是SCR+布袋除尘器+单碱法脱硫塔+湿式静电除尘器治理,排放口安装有自动在线监测设备,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定型配套废气处理设施是喷淋+静电处理,通过15米高烟囱排放,烧毛配套废气处理设施喷淋处理通过15米烟囱外排,污水处理废气排放口采用碱水喷淋处理工艺,通过15米烟囱外排。 信访件反映的“异味严重,存在重金属之类的刺鼻气味”问题,现场核查时诸城市义昌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厂区内确实存在轻微异味,查看企业提供的自行检测报告显示厂界臭气浓度符合标准。7月26日,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委托潍坊市天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企业厂界臭气浓度、硫化氢、氨等指标开展监督性检测,后期根据监督性检测报告数据进一步处理。 信访件反映的“下大雨偷排工业废水,导致雨水与废水混合,路面水呈现黑色”问题,因公司地处低洼地带,西高东低,南高北低。7月22日11时我市突降暴雨,公司南侧拙村路排水不畅部分雨水涌入厂区,短时间内形成了深达50cm的积水,公司调用沙袋、吸棉等进行了封堵,但仍有水流经煤场并混合着地面废水,流进横六路路面。现场检查时未发现企业下大雨偷排废水迹象。 信访件反映的“多次反映,问题未解决不彻底”问题,2023年以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共收到2件投诉该企业异味问题,该公司对异味来源,靠近横六路的污水处理站曝气池采取修缮浇筑封闭措施,减少异味溢出。		属实	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根据企业厂界监督性检测报告数据进一步处理。	1.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督促企业充分准备汛期防汛储备物资,配备挡水板,清理疏通排水管道,保证企业汛期应急措施到位。 2.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督促企业加强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降低周边异味影响。	未办结	无
47	D3WFF20240725047	来电	诸城市辛兴镇兴贸玉米淀粉厂,全天产生噪音,实际能听到66分贝,影响居民休息,多次反映未解决;生产设备露天作业,存在粉尘污染,影响居民正常生活;污水排至路上。	潍坊市诸城市	噪声	7月26日,诸城市政府组织辛兴镇政府和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诸城兴贸玉米开发有限公司位于辛兴镇兴中路64号,法定代表人王聚泉,1993年开始建设,现有“60万吨玉米淀粉项目”,2018年3月29日诸城市环境保护局出具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备案意见(诸环评备【2018】41号),排污许可证编号:913707826135858737001P,生产原料为玉米,主要产品为玉米淀粉。生产工艺为玉米-清选-浸泡-粗磨-细磨-筛分-浓缩-烘干-包装。生产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通过城镇污水管道排入诸城市鑫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深度处理;粉尘等废气(异味)经布袋除尘器、喷淋等污染防治设施处理后排放;废水废气均已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经调查,该单位所在位置属于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信访件反映的噪声扰民问题,噪声源是该企业西侧的烘干车间,该车间北侧有商店、饭店等敏感点,最近的敏感点东升酒店,距该车间16米,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对周边居民影响较大,群众曾通过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途径反映。针对此问题,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督促诸城兴贸玉米开发有限公司落实主体责任,不断完善降噪方案,持续改进降噪措施。前期,该企业对北侧风机、烘干车间增加隔音板,对烘干车间顶部部生产设施进行位置调整;2024年1月,该企业在烘干车间顶部部生产设施西侧新增加装隔音板,5月又对隔音墙进行了进一步加高、延伸。为最大限度减少烘干车间生产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该企业已再次聘请专业三方机构制定新的降噪方案,进一步采取降噪措施。 6月17日,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通过监测发现该公司夜间厂界噪声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夜间50dB(A)限值要求,立即对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并对该公司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依法立案调查。 信访件反映的“生产设备露天作业,存在粉尘污染,影响居民正常生活”问题,现场调查时未发现该企业露天作业,经走访了解,该企业在降噪施工时产生粉尘,前期该企业为便于降噪设备安装,直接在烘干车间北侧制作管道,现该行为已改正。 该企业生产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通过城镇污水管道排入诸城市鑫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深度处理,已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并联网,对外排废水实时监控。调查人员查阅潍坊市环境监测监控系统,未发现在线数据异常行为,现场调查时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周边无外排废水痕迹,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		属实	1.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对涉嫌违法行为为依法查处到位。 2.辛兴镇政府督促诸城兴贸玉米开发有限公司尽快把降噪实施方案落实到位,减轻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3.辛兴镇政府与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强化监督检查,及时查处环境违法行为。	1.辛兴镇政府督促诸城兴贸玉米开发有限公司进一步完善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2.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对其违法行为为依法查处到位。	未办结	无
48	D3WFF20240725048	来电	诸城市皇华镇焦家南庄子村振鑫超市往南走,过桥后沿河边东行60米,徐某在家中养牛,牛排泄导致河南岸道路无法正常通行。	潍坊市诸城市	固废	7月26日,诸城市政府组织皇华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徐某彩,皇华镇苗山社区焦家南庄子村村民。2022年开始养牛,现有母牛2头,犍牛2头,属散养户。7月24日至25日,徐某彩因计划整修南后受损牛棚,将2头母牛和2头犍牛牵至其屋后焦家庄子穿村河南岸路边,此路宽4米,是南岸村民主要通行道路,母牛和犍牛占道且未及时清理牛粪,影响周边村民出行。		属实	7月26日,皇华镇苗山社区工作人员和焦家庄子网格干部已将牛牵回牛棚,协调清理南岸道路牛粪,已恢复道路通行。	皇华镇政府完成现场清理,加强网格监管。	已办结	无
49	D3WFF20240725049	来电	昌乐县乔官镇乔东村冯某某的企业为昌乐县煜泽机械加工厂,位于昌乐县乔官镇青山路198号,2024年4月投产,主要经营类目为拖拉机配件制造(铸造),属于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类,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为环评豁免类企业。该企业厂房为违法建设,自然资源局和规划部门已于2021年8月对其依法进行了处理。2024年5月,乔官镇政府在巡查中,发现该企业距离乔官镇中心小学80米,自然资源局和规划部门已于2021年5月对其依法进行了处理。2024年5月10日,乔官镇政府通知其停产并尽快选址搬迁入园。前期,该企业已在工业园区内选好位置,大部分原料及产品已搬入工业园。但由于市场原因尚未进行生产,同时,因原厂房租期未到,生产设备一直未彻底搬离,投诉人反映的厂房目前作为仓库使用,处于停产状态。厂房内仅有少量塑粉未清理干净,有轻微异味。	潍坊市昌乐县	大气	7月26日,昌乐县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乐分局、乔官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企业为昌乐县煜泽机械加工厂,位于昌乐县乔官镇青山路198号,2024年4月投产,主要经营类目为拖拉机配件制造(铸造),属于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类,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为环评豁免类企业。该企业厂房为违法建设,自然资源局和规划部门已于2021年8月对其依法进行了处理。2024年5月,乔官镇政府在巡查中,发现该企业距离乔官镇中心小学80米,自然资源局和规划部门已于2021年5月对其依法进行了处理。2024年5月10日,乔官镇政府通知其停产并尽快选址搬迁入园。前期,该企业已在工业园区内选好位置,大部分原料及产品已搬入工业园。但由于市场原因尚未进行生产,同时,因原厂房租期未到,生产设备一直未彻底搬离,投诉人反映的厂房目前作为仓库使用,处于停产状态。厂房内仅有少量塑粉未清理干净,有轻微异味。		属实	7月27日下午,乔官镇政府已督促企业拆除生产设备,目前已清理完成。下一步,将加大企业监管力度,严格落实异味管控措施,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监督,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减少异味对群众的影响。	加强监管,整改到位。	已办结	无
50	D3WFF20240725050	来电	临朐县蒋峪镇华有鼎世建材有限公司,没有环评手续,露天生产水泥砖,扬尘较大,多次反映未解决。	潍坊市临朐县	大气	7月26日,临朐县政府组织蒋峪镇政府、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临朐县蒋峪镇华有鼎世建材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7月开始停产至今,现场无生产痕迹,现场无沙石物料,公司无环评手续,生产设备安装于车间内,车间占地面积1000平方米,规模较小,不存在露天生产、扬尘较大问题。 2.投诉人自2024年5月9日通过潍坊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初次反映,之后多次收到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反映该问题,收到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单后,蒋峪镇政府立即会同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到现场进行核实,公司一直无生产经营痕迹。		部分属实	蒋峪镇政府已对企业工业用电进行切断,并张贴封条,在取得环保手续前不得生产。	切断企业生产工业用电。	已办结	无
51	D3WFF20240725051	来电	安丘市柘山镇北章村,临沂市沂水县柴沟村东面向1公里外处个人提炼地沟油的小厂房,厂房内有一个污水口,不定时的排放污水至安丘市柘山镇北章村西北河内,影响河流水质。	潍坊市安丘市	水	7月26日,安丘市政府组织柘山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问题的生产地点属于临沂市沂水县,距离安丘市柘山镇北章庄村42公里,不属于潍坊市辖区范围。 2.投诉人反映的提炼地沟油的小厂房,实际为饲料加工点,负责人为张某某,在临沂市沂水县圈里乡人士。现场未发现污水排入柘山镇北章庄村西北河内情况。		属实	柘山镇政府与临沂市沂水县圈里乡政府对接反映,圈里乡政府组织成立联合执法队伍,对该饲料加工点进行了执法检查,已完成清理拆除。	立行立改,联合有管辖权的属地政府完成清理整治。	已办结	无
52	D3WFF20240725052	来电	诸城市相州镇前莲池村南侧砖厂,掩埋化工垃圾,目前正在清理拉运,消除隐患。	潍坊市诸城市	固废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WFF29240724048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 7月25日,诸城市政府组织相州镇政府、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问题位于相州镇莲池社区前莲池网格南侧,2006年韩某和在此开设诸城市相州镇前莲池砖厂,2019年砖厂关停。2022年12月,诸城市合顺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承接该地建设旅游生态园项目,法人代表宋某,项目尚未建成,现状为闲置土地及鱼塘。经调查,2024年1月,诸城市合顺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在建设旅游生态园项目时发现该地疑似埋藏固体废物,相州镇政府立即进行了初步调查。3月会同诸城市公安局食药环大队、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开展联合调查,初步确定固体废物前莲池砖厂在停运之后,韩某和将用于制砖原料的废纸浆埋于此。相州镇政府委托青岛斯耐德恒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对固体废物进行取样鉴别,鉴别结果显示有毒有害物质,并非化工垃圾。 相州镇政府委托国环评检测(山东)有限公司对前莲池南原砖厂坑塘水及土壤取样检测,检测报告(GP/CX-A20-01)显示2个点位固体废物检测结果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管控标准中风险筛选值要求。地表水样品检测结果显示铜、镉、铅、锌、汞、砷、六价铬、滴滴涕等指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水质要求。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委托山东潍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相州镇前莲池砖厂固体废物及地表水质量检测(报告编号H240530-010),检测报告显示2个点位固体废物检测结果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管控标准中风险筛选值要求。2个地表水样品检测结果显示铜、镉、铅、锌、汞、砷、滴滴涕等指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水质要求。六价铬未检出。 相州镇政府现已委托山东昌美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现场固体废物进行拉运处置。7月14日已与山东昌美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协议,开始拉运处置。7月31日已处置完毕。		属实	相州镇政府成立固废处置工作专班,配备人力、物力、财力,迅速推进填埋固废依法处置工作。7月31日完成清运;成立矛盾化解工作组,加强与信访人的沟通解释,积极回应群众诉求,打消群众疑虑,得到理解和认可;对辖区闲置场所、院落落进行全面摸排,建立清单台账,严防固废、危废倾倒填埋情况再次发生。	相州镇政府对固废依法处置到位;与反映问题的群众深入沟通,争取理解与认可。	阶段性办结	无